一、依據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(以下同)115年11月5日富字第11500003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**「富蘭克林華美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」**為進行申購(含轉申購)之額度控管，自民國115年11月9日(一) 起暫停接受新申購及轉申購交易。

三、已成立之定期（不）定額契約等得依原約定繼續扣款，惟不得增加扣款金額或扣款次數。

四、詳情請至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官網查詢。